

太行山一号国家观光旅游路平定段建设项目圪套(水峪东)-南庄施工

招标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XWS-ZB2023153-GC58）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太行山一号国家观光旅游路平定段建设项目圪套(水峪东)-南庄施工已由平定发展和改革局以平发改社【2023】106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和项目概算已由平定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平发改社【2023】第156号批准，施工图设计和预算已由平定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平审股函【2023】175号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部门补助及地方财政配套。招标人为平定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 建设规模：太行山一号国家观光旅游路平定段建设项目圪套（水峪东）-南庄，项目起点：位于平定县圪套村西，与太行一号旅游路相接，项目终点：位于南庄村西北侧，与阳泉郊区相接。中间控制点：圪套村、水峪村、赵家庄村、省道315、柴家庄村、南庄村。路线全长：全长6.617km。公路等级采用三级，设计速度采用30km/h，路基宽度采用7.5m，行车道2×3.25m，土路肩2×0.5m，编制范围主要包括临时工程、路基路面、桥梁涵洞、交叉、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等内容。

2. 建设地址：平定县巨城镇境内。

3. 建设工期：180日历天。

4. 招标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一标段：

太行山一号国家观光旅游路平定段建设项目圪套(水峪东)-南庄施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全部内容的施工。

6. 质量要求：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三、申请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一标段：

1. 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须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近三年内完成类似工程至少1项业绩（单项合同金额3000万元以上，以“中标通知书、合同原件、交（竣）工验收证书（或业主提供的完工证明）”或“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或“山西省公路水运市场管理平台”网页截图为准），须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

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综合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控股单位或授权委托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拟选派项目经理资质和等级：公路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项目经理具有3年以上施工经验，至少承担过1项业绩（单项合同金额1000万元以上，以“中标通知书、合同原件、交（竣）工验收证书（或业主提供的完工证明）”或“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或“山西省公路水运市场管理平台”网页截图为准）及以上同类工程且不能同时兼任其它工程的项目经理；

3. 申请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申请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4. 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提出资格预审申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提出同一标段的资格预审申请，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6.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申请人，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四、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 有限数量制。

五、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12-18 17:00—2023-12-23 17:00

获取方法：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资格预审文件发布时间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网上下载。

六、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12-29 9:30，逾期递交的或者未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不予受理。

递交方法：申请人应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客户端软件编制相应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相应位置签章（电子章），并上传经CA数字证书加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

七、其他公告内容

